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4102122024KS0001475

用字第_____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核发此书。

核发机关 开封市祥符区自然资源局

日期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开封市祥符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北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401-410212-04-01-937042
建设单位名称	开封市东部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依据	开封市祥符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封市祥符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北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祥祥发改审批〔2024〕2号）
项目拟选位置	开封市祥符区城区新城路以西、晋开集团厂区南邻
拟用地面积 (含各地类明细)	总规模：4.4311公顷，农用地：3.2841公顷，耕地：0.152公顷，建设用地：1.147公顷，未利用地：0公顷。
拟建设规模	项目规划新建污水处理厂1座，污水处理规模为2.5万吨/日

附图及附件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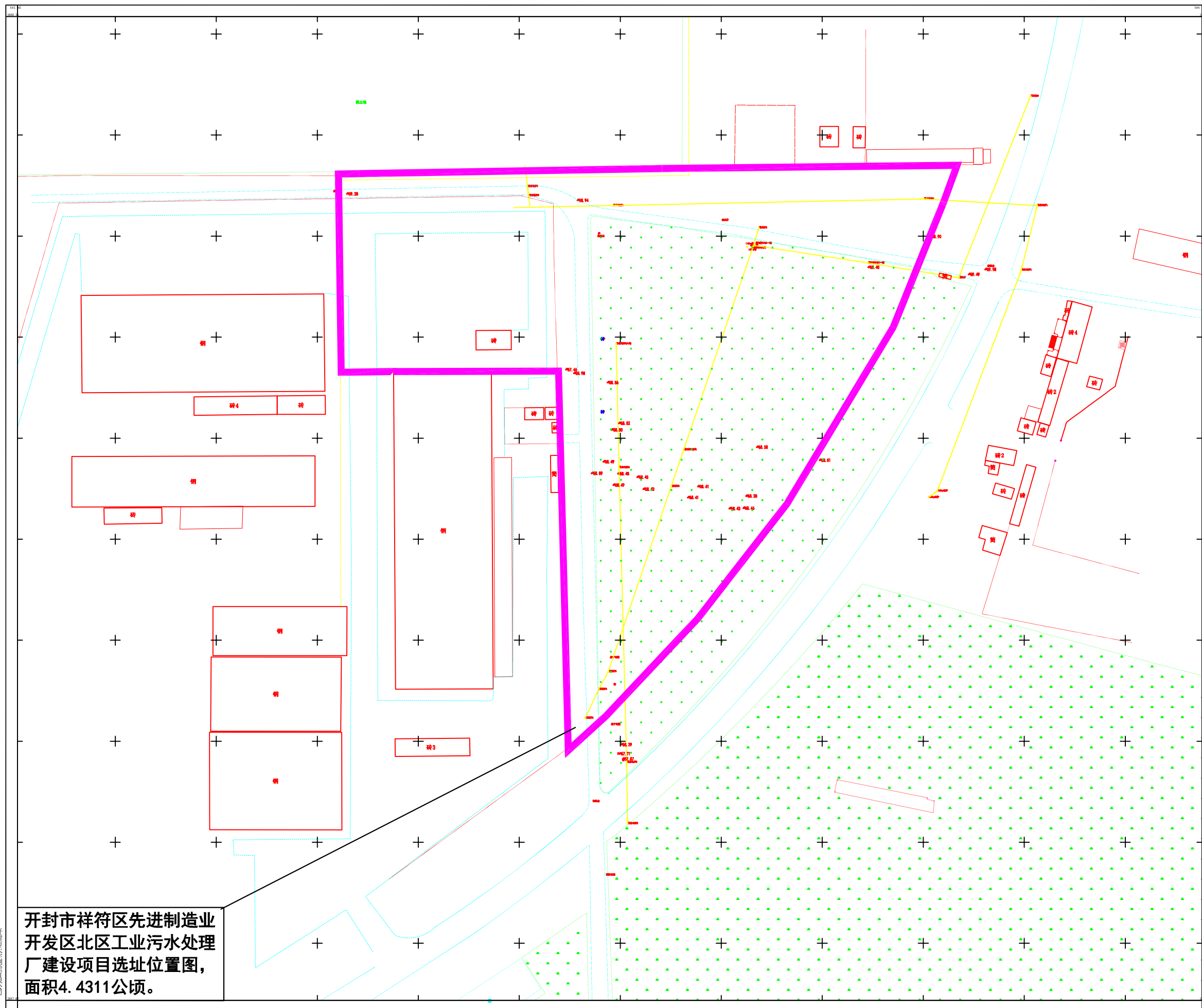
7 项目选址位置图、现状图及其他相关图件 2:

遵守事项

- 本书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的法定依据。
- 未经依法审核同意，本书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
- 本书所需附图及附件由相应权限的机关依法确定，与本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图指项目规划选址范围图，附件指建设用地要求。
- 本书自核发有效期三年，如对土地用途、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当重新办理本书。

开封市祥符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北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选址位置图

3847.872-543.652



开封市祥符区先进制造业
开发区北区工业污水处
理厂建设项目选址位置图，
面积4.4311公顷。

开封市天全测绘有限公司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中央子午线为 114 度。
1985 国家高程基准。
GB/T 20257-2017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例。
2022年6月数字化成图。

1:500

测绘单位：
开封市天全测绘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程春林